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8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报告（“本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本行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除特别注明外，为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香港审计准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独立核数师报告。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赵飞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海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冬云女士声明并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董事会建议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份。该利润分配方案将提请本行股东大会批准。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报告详细描述了本行在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和分析”章节中“风险管理”和“未来展望”相关内容。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 002936 郑州银行 6196
董事会秘书及联系方式:	赵飞先生 ⁽¹⁾ (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2 号 电话: +86-371-6700 9199 传真: +86-371-6700 9898 电子邮箱: ir@zzbank.cn	
证券事务代表及联系方式:	陈光先生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2 号 电话: +86-371-6700 9199 传真: +86-371-6700 9898 电子邮箱: ir@zzbank.cn	

注:

- 2023 年 7 月 11 日, 夏华先生因工作调整, 辞去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及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05 条规定的授权代表等职务, 董事会指定赵飞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及委任其为本行授权代表。

2 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郑州银行是一家区域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996年11月成立, 2015年12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2018年9月在深交所上市, 是全国首家“A+H”股上市城商行。2022年4月, 郑州银行被河南省委省政府确定为河南省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主体银行。郑州银行以“区域特色精品银行”为战略愿景, 坚持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之路。全面推进业务转型, 不断优化产品研发和创新运营体系, 强身健体、固本培元, 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本行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和资金业务等。本行为公司银行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包括公司贷款(包括贸易融资)、国际业务及服务、公司存款和手续费及佣金类业务产品及服务。本行向零售银行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产品和服务, 包括贷款、存款、银行卡及手续费及佣金类业务产品及服务。本行的资金业务在满足本行流动性需求的同时, 寻求非贷款业务用途资金的回报最大化。本行的资金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交易、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投资、债券承销、票据转贴现及再贴现及代客资金业务。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注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¹⁾	13,667,290	15,101,350	(9.50)	14,800,539	14,606,555	13,486,901
利润总额	1,739,636	2,807,230	(38.03)	3,988,138	4,012,467	4,006,02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850,117	2,422,304	(23.62)	3,226,192	3,167,567	3,285,12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4,447	2,343,305	(23.00)	3,203,292	3,144,115	3,273,359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102	(31,350,017)	(105.26)	(42,619,059)	(11,179,309)	(7,850,803)
每股计 (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²⁾	0.15	0.16	(6.25)	0.33	0.36	0.43
稀释每股收益 ⁽²⁾	0.15	0.16	(6.25)	0.33	0.36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²⁾	0.15	0.15	-	0.33	0.36	0.42
规模指标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较上年末增减 (%)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	630,709,429	591,513,618	6.63	574,979,662	547,813,444	500,478,127
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金总额 (不含应计利息)	360,608,206	330,921,097	8.97	289,027,668	237,959,190	195,911,66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³⁾	11,815,080	10,311,525	14.58	8,369,541	7,931,775	7,424,847
负债总额	576,394,573	538,888,382	6.96	515,568,122	501,841,523	460,586,505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 (不含应计利息)	360,961,439	337,708,162	6.89	318,813,450	314,230,420	289,216,860
股本	9,092,091	8,265,538	10.00	8,265,538	7,514,125	5,921,932
股东权益	54,314,856	52,625,236	3.21	59,411,540	45,971,921	39,891,622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52,452,824	50,772,566	3.31	57,766,182	44,494,897	38,590,32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⁴⁾	4.67	4.93	(5.27)	4.83	4.88	4.72
总资本净额 ⁽⁵⁾	56,372,605	55,291,681	1.95	63,166,634	52,679,369	46,215,496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⁵⁾	50,718,655	50,566,245	0.30	57,931,340	44,492,918	38,353,128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⁵⁾	455,490,556	434,769,547	4.77	421,013,820	409,505,750	381,759,225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末较上年末变动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⁵⁾	8.90	9.29	(0.39)	9.49	8.92	7.98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⁵⁾	11.13	11.63	(0.50)	13.76	10.87	10.05
资本充足率 ⁽⁵⁾	12.38	12.72	(0.34)	15.00	12.86	12.11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⁶⁾	1.87	1.88	(0.01)	1.85	2.08	2.37
拨备覆盖率 ⁽⁶⁾	174.87	165.73	9.14	156.58	160.44	159.85
贷款拨备率 ⁽⁶⁾	3.28	3.12	0.16	2.90	3.33	3.79
本金或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占不良贷款比 ⁽⁷⁾	93.47	90.50	2.97	82.97	96.11	89.52
盈利能力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3.29	3.53	(0.24)	7.17	8.37	9.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3.18	3.33	(0.15)	7.11	8.30	9.26
总资产收益率 ⁽⁸⁾	0.30	0.45	(0.15)	0.61	0.63	0.70
成本收入比 ⁽⁹⁾	27.11	22.99	4.12	22.98	22.40	26.46
净利差 ⁽¹⁰⁾	2.00	2.18	(0.18)	2.24	2.46	2.29
净利息收益率 ⁽¹¹⁾	2.08	2.27	(0.19)	2.31	2.40	2.16
其他财务指标(%)						
杠杆率 ⁽¹²⁾	7.60	7.69	(0.09)	8.72	6.63	6.34
流动性比率 ⁽¹²⁾	59.10	72.34	(13.24)	63.72	70.41	56.44
流动性覆盖率 ⁽¹²⁾	265.83	300.13	(34.30)	339.61	353.94	300.37
存贷款比例 ⁽¹²⁾	99.90	97.99	1.91	90.66	82.63	72.3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¹²⁾	5.32	5.18	0.14	4.75	3.61	4.11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¹²⁾	35.36	34.06	1.30	27.66	26.17	26.94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¹²⁾	9.32	5.63	3.69	4.93	6.15	7.01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¹²⁾	1.98	1.33	0.65	4.58	4.68	3.4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¹²⁾	11.38	16.92	(5.54)	48.26	33.16	28.96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¹²⁾	85.59	25.19	60.40	1.35	68.76	97.7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¹²⁾	47.40	9.33	38.07	4.27	-	0.34

注:

1. 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资产处置收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收益等。
2.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2023 年 6 月, 本行以资本公积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股份转增 1 股股份, 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后, 本行普通股股数由 8,265,537,599 股变更为 9,092,091,358 股, 比较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均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后的股数重新计算。详情请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章节之“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之“1.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2023 年 11 月, 本行派发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因此在计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本期派发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3. 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4. 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数。
5. 本行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表为基础计算资本充足率及相关数据。
6. 不良贷款率按不良贷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拨备覆盖率按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贷款拨备率按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
7. 本金或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占不良贷款比按本金或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不良贷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
8. 指报告期内净利润占期初及期末的资产总额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9. 按照业务及管理费与其他业务成本合计数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10. 按照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基于每日平均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计算。
11.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基于每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
12.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的数据重新计算，存贷款比例为根据审计后的贷款本金总额除以存款本金总额重新计算，其余指标均为上报监管部门数据。贷款迁徙率为本行母公司口径。

3.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行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报告期末净资产与报告期净利润无差异。

3.3 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3 年第四季度	2023 年第三季度	2023 年第二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3,189,476	3,559,444	3,600,108	3,318,26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900,528)	704,012	858,565	1,188,06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7,534)	695,778	832,471	1,183,73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8,030	(552,685)	217,831	(685,074)

注：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本行已于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于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00,479户，其中A股股东100,429户，H股股东50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98,561户，其中A股股东98,510户，H股股东51户。

于报告期末，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22.22	2,020,253,053	+183,664,329	-	2,020,253,053	未知	-
郑州市财政局	国家	A 股	7.23	657,246,311	+59,749,665	-	657,246,311	质押	93,278,900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6.69	608,105,180	+55,282,289	207,515,000	400,590,180	-	-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4.24	385,930,906	+35,084,627	-	385,930,906	-	-
豫泰国际（河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3.84	348,722,000	+31,702,000	-	348,722,000	质押	348,722,000
								冻结	26,620,000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3.63	329,997,429	-20,848,804	121,000,000	208,997,429	质押	208,391,072
								冻结	207,576,857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3.50	318,676,633	+28,970,603	-	318,676,633	-	-
河南晨东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76	160,372,221	+5,209,293	-	160,372,221	质押	160,304,992
								冻结	67,229
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48	134,861,246	-2,991,075	-	134,861,246	-	-
河南盛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46	133,100,000	+12,100,000	-	133,100,000	质押	133,100,000
								冻结	133,1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州市财政局全资拥有郑州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拥有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拥有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将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98,746,133 股（本行 2021 年 12 月、2023 年 6 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之前的股数）A 股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行使。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29,905,180 股 A 股股份，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8,200,000 股 A 股股份，合计持有 608,105,180 股 A 股股份。 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562,685 股 A 股股份，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7,298,561 股 A 股股份，合计持有 134,861,246 股 A 股股份。								

于报告期末，本行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20,253,053	H 股	2,020,253,053
郑州市财政局	657,246,311	A 股	657,246,311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590,180	A 股	400,590,18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85,930,906	A 股	385,930,906
豫泰国际（河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8,722,000	A 股	348,722,00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18,676,633	A 股	318,676,633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	208,997,429	A 股	208,997,429
河南晨东实业有限公司	160,372,221	A 股	160,372,221
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4,861,246	A 股	134,861,246
河南盛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3,100,000	A 股	133,1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请参考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直接持股情况表格中“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一行所述。		

注：

1. 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名册。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名股东不存在新增或退出的情况，较上期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4.2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行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三、重要事项

1 经营总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人民币6,307.0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63%；吸收存款本金总额人民币3,609.6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89%；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金总额人民币3,606.0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97%；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6.67亿元，同比下降9.50%；净利润人民币18.59亿元，同比下降28.48%；净利息收益率2.08%，成本收入比27.11%，资本充足率12.38%，不良贷款率1.87%，拨备覆盖率174.87%，主要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作为地方法人银行，郑州银行始终与地方经济相融共生，在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河南实践的大潮中，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及高质量发展战略”“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等各项国家和省市战略部署，大力支持全省“三个一批”等重点建设项目，助力省市七大产业集群和“28+20”产业链现代化建设和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不余遗力保稳定、惠民生。充分发挥省委省政府确定的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主体作用，助推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成长；减费让利，帮扶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建设金融服务港湾，让金融普之于众、惠之于民。

高质量金融供给服务高质量发展。郑州银行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聚焦落实省市扩大消费若干政策，打造自营拳头产品，不断丰富和升级综合金融服务。围绕普惠小微客群，优化产品服务，积极落实惠企各项政策，持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持续优化，围绕打造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培育链条，量身定制10余款科创金融产品。政策性科创金融贷款年末余额人民币334.0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8.83%，累计帮扶各类科创企业3,803家；“专精特新贷”“科技贷”“郑科贷”等产品贷款余额人民币46.6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0.46%，被河南省科技厅评为“科技贷”业务优秀合作银行。

2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本行回归金融本源、服务实体经济，积极推动业务发展。受外币资产规模变化及汇率波动影响，叠加加息差收窄等因素，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不及同期。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6.67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9.50%；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59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28.48%；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8.50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23.62%。本行利润表主要项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额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11,739,613	12,253,838	(514,225)	(4.20)
非利息收入	1,927,677	2,847,512	(919,835)	(32.30)
营业收入	13,667,290	15,101,350	(1,434,060)	(9.50)
减：营业支出	11,933,166	12,289,815	(356,649)	(2.90)
其中：税金及附加	153,309	157,846	(4,537)	(2.87)
业务及管理费	3,695,999	3,472,011	223,988	6.45
信用减值损失	8,075,323	8,659,958	(584,635)	(6.75)
其他业务成本	8,535	-	8,535	不适用
营业利润	1,734,124	2,811,535	(1,077,411)	(38.32)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5,512	(4,305)	9,817	(228.04)
税前利润	1,739,636	2,807,230	(1,067,594)	(38.03)
减：所得税费用	(119,843)	207,282	(327,125)	(157.82)
净利润	1,859,479	2,599,948	(740,469)	(28.48)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850,117	2,422,304	(572,187)	(23.62)
少数股东损益	9,362	177,644	(168,282)	(94.73)

3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人民币6,307.0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391.96亿元，增幅6.63%。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拆出资金、应收租赁款增加。本行资产总额中组成部分的余额（拨备后）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369,865	4.18	26,487,450	4.48	(117,585)	(0.3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44,162	0.20	1,922,266	0.32	(678,104)	(0.12)
拆出资金	6,227,699	0.99	2,410,452	0.41	3,817,247	0.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689,146	1.69	12,386,501	2.09	(1,697,355)	(0.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50,325,297	55.54	322,207,034	54.47	28,118,263	1.07
应收租赁款	32,817,168	5.20	30,633,447	5.18	2,183,721	0.02
金融资产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40,723,996	6.46	44,441,710	7.51	(3,717,714)	(1.05)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2,872,676	3.63	17,150,060	2.90	5,722,616	0.73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22,756,433	19.46	121,679,176	20.57	1,077,257	(1.11)
长期股权投资	604,401	0.10	273,881	0.05	330,520	0.05
固定资产	2,208,911	0.35	2,171,911	0.37	37,000	(0.02)
无形资产	1,064,362	0.17	1,111,239	0.19	(46,877)	(0.02)
在建工程	1,215,234	0.19	877,896	0.15	337,338	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8,278	1.00	4,880,568	0.83	1,397,710	0.17
其他资产	5,311,801	0.84	2,880,027	0.48	2,431,774	0.36
资产总计	630,709,429	100.00	591,513,618	100.00	39,195,811	-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人民币5,763.9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375.06亿元，增幅6.96%。主要是由于吸收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负债的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960,269	5.37	20,105,825	3.73	10,854,444	1.64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307,609	2.48	29,541,040	5.48	(15,233,431)	(3.00)
拆入资金	33,246,902	5.77	29,548,795	5.48	3,698,107	0.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131,941	4.36	19,098,195	3.54	6,033,746	0.82
吸收存款	366,521,910	63.59	341,797,766	63.43	24,724,144	0.16
应交税费	1,092,496	0.19	557,405	0.10	535,091	0.09
应付债券	102,068,783	17.71	94,992,906	17.63	7,075,877	0.08
其他负债	3,064,663	0.53	3,246,450	0.61	(181,787)	(0.08)
合计	576,394,573	100.00	538,888,382	100.00	37,506,191	-

注：其他负债主要包括待结算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及预计负债等。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543.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人民币16.90亿元，增幅3.21%；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524.5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人民币16.80亿元，增幅3.31%。主要是本行持续盈利所致。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股东权益				
股本	9,092,091	16.74	8,265,538	15.71
资本公积	5,985,102	11.02	6,811,655	12.94
其他综合收益	115,343	0.21	(194,798)	(0.37)
盈余公积	3,689,605	6.79	3,505,562	6.66
一般风险准备	8,266,509	15.22	7,767,704	14.76
未分配利润	15,305,319	28.18	14,618,050	27.78
其他权益工具	9,998,855	18.41	9,998,855	19.00
归属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52,452,824	96.57	50,772,566	96.48
少数股东权益	1,862,032	3.43	1,852,670	3.52
股东权益合计	54,314,856	100.00	52,625,236	100.00

4 业务运作

4.1 公司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定位，积极贯彻落实“中原城市群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及高质量发展战略”等中央、地方重要战略部署，全力支持省、市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高质量发展，认真践行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主体使命担当，深化银政合作，完善政务服务生态，加大项目类贷款投放，重视产业客户调研，全面优化整合对公线上服务，构建对公产品线上化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全产业链客户服务能力，公司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4.1.1 公司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和“行长进万企”等活动，贯彻落实行长包联、常态走访、标准对接和“满意式”销号四项服务机制要求，深化开展“问需于企、问计于企”，“送金融知识、送金融政策、送金融产品、送金融服务”的“两问四送”活动，为企业客户提供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践行服务实体经济责任。

本行积极支持全省“三大工程”重点项目，落实重大战略，加大金融对基础服务设施支持力度，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全力支持“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政府、监管部门要求，主动作为、快速响应，通过成立“保交楼”工作专班、制定“保交楼”专项行动方案、出台尽职免责政策等举措，全力支持“保交楼”，履行“稳房市”社会责任。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本金总额（含垫款、福费廷及票据贴现）人民币2,764.6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268.57亿元，增幅10.76%。

本行继续加大产业链、资金链、上下游客户营销，持续强化政务业务综合服务效能，新增5个地区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资格；落地多个省、市重点账户，不断提升重点业务全省覆盖度；培育政务服务领域核心竞争力，创新教育缴费平台，优化社保/医保代发场景，推动“银法通”产品迭代升级，着力打造区域市场领先的政务金融服务品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存款余额人民币776.6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84.61亿元。

4.1.2 科创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充分践行河南省地方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主体使命担当，通过转换内部经营机制、开辟多方协同路径、打造全生命周期产品体系、构建特色运营服务模式等多项举措，不断提升服务质效，擦亮政策性科创金融特色品牌。

转换内部经营机制。实施“六专”改革，持续强化顶层布局，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开辟多方协同路径。围绕白名单、风险分担机制、低成本资金支持等方面加强银政协同；与产业引导基金、股权投资机构开展投贷联动，满足科技型企业“股权+债权”的多元化融资需求；与中原再担保、郑州农担等政府性担保机构开展银担协作，护航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加速成长。

打造全生命周期产品体系。面向初创期科技型企业推出“科技人才贷”和“认股权贷”，成长期推出“科技贷”“郑科贷”“知识产权质押贷”，成熟期推出“专精特新贷”“研发贷”，针对壮大型企业提供“上市贷”。

构建特色运营服务模式。打造政策性科创金融多元化、接力式的综合服务平台，围绕产业链、人才链、技术链、资金链，采取五类举措，构建四项机制，打通“四链”信息通道，为产业链内及上下游科技型企业

客户提供除贷款投放外的全方位增值服务，提升金融服务效能。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政策性科创金融贷款余额人民币334.03亿元，较上年末新增人民币93.43亿元，增幅38.83%；“专精特新贷”“科技贷”“郑科贷”等产品贷款余额人民币46.69亿元，较上年末新增人民币13.45亿元，增幅40.46%，被河南省科技厅评为“科技贷”业务优秀合作银行。

4.1.3 交易银行

报告期内，本行供应链金融深入贯彻高质量发展理念，坚持服务实体和地方经济发展，持续优化迭代产品，聚焦场景金融，发力本地重点产业链，为客户提供涵盖保理、信用证、商票、预付款等供应链产品的综合服务方案。截至报告期末，为产业链核心企业及其上下游客户提供贷款余额人民币226.68亿元。

服务实体经济，助力普惠金融。以“云商”线上供应链业务为重点，积极响应普惠金融政策，提高小微客户融资便利性，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全年累计为超千户核心企业供应商提供融资服务，其中小微企业占比超90%。

深入场景金融，提升服务能力。围绕教育、医疗、物流、跨境等业务场景，积极探索、主动创新。推动“郑好付”业务线上化，推广“医鼎通”业务项下政采及医采、商票贴现业务模式，全面覆盖医疗类上游供应商客户需求；中标郑州市“外贸贷”业务办理资格并实现落地，结合“外贸贷”政策开发“出口订单融资”产品，助力公私联动营销。

加强产业研究，探索发展路径。深耕本土，服务实体，积极研究省市“28+20”产业链，加强行业现状、行业政策、发展趋势分析；围绕河南七大产业联盟开展实地调研，总结行业专业化问题及经验，构建服务体系，探索产业金融发展路径。

4.1.4 投资银行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发挥省内首家拥有主承销商资格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的优势，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累计发行各类债务融资工具41支，服务发行人23家，发行金额人民币244.50亿元。其中，发行主体为AA级的共14支，发行金额人民币72亿元；发行主体为AA+级的共22支，发行金额人民币127.5亿元；发行主体为AAA级的共5支，发行金额人民币45亿元。同时，本行全年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份额位居省内第5名，发行量位居省内第3名，发行支数位居省内第2名。

本行积极响应河南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河南企业利用债券市场融资的意见》的指示，新增信用债投资人民币64.35亿元，服务发行人39家。其中，投向AA级主体13笔，金额人民币11.45亿元；投向AA+级主体40笔，金额人民币37.5亿元；投向AAA级主体8笔，金额人民币15.4亿元。为河南省实体经济发展、“信用河南”、“信用郑州”建设贡献了郑银力量。

本行积极助力省内企业拓宽融资渠道，通过撮合业务盘活各类金融机构资源，撮合业务落地94笔，金额人民币190.45亿元，维护了核心客户关系，增强了核心客户粘性；切实增强银团服务意识，持续关注省内大型集团客户、大型项目融资和大额流动资金融资需求，全年落地银团贷款共计人民币8.91亿元，在为省内优质企业注入金融“活水”的同时疏通了与中国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等多家国有大行、股份制、城商行的业务沟通渠道。

4.2 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坚决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深耕市民金融及乡村金

融，着力打造“市民管家”、“融资管家”、“财富管家”、“乡村管家”四大管家服务，稳步推进零售业务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存款总额人民币1,686.4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9.55%；个人贷款规模人民币841.4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48%；累计发行借记卡782.76万张，较上年末增加41.57万张；本行累计发行商鼎信用卡72.47万张，较上年末增加9.34万张；财富类金融资产规模人民币494.91亿元；农村普惠金融支付服务点已覆盖全省15个地市，发行乡村振兴卡17.18万张，较上年末新增8.3万张。

4.2.1 市民管家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区域特色精品银行”的战略愿景，积极夯实“精品市民银行”的特色定位，从市民日常生活中的本质需求出发，围绕衣、食、住、行、娱等各个领域，完善金融便民服务功能，更好塑造“市民管家”角色。

坚守金融为民本色，推进多元生态金融建设。聚焦落实省市扩大消费若干政策，通过探索市民金融创新模式，推进社区、校园、园区场景搭建，优化信用消费贷款产品，丰富消费生活场景及权益活动类型。聚焦新市民群体金融服务需求，推出“12条服务措施”，发行商鼎新市民专属借记卡，推出新市民专属住房按揭贷，满足新市民群体在创业、就业、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等全方位的金融需求，把“金融为民”落到实处，并荣获“2023年度河南新市民服务典范金融机构”奖。

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助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提升住房金融便利化服务水平，率先推出二手房“带押过户”业务，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为有合理购房需求的居民提供金融支持。优化信用卡装修分期产品，新上线郑乐分、郑享金等分期产品，满足客户多元化的住房消费需求，稳稳托底市民安居梦想。

营造优质用卡环境，提升客户用卡消费体验。报告期内，本行通过盘活社保卡客群，持续配置社保卡客户专属权益、专属理财存款等产品，与市民卡公司合作开展郑开同城生活节、部分景区门票5折、超市购物满减等活动，多方面打造使用场景。重点打造“郑好每一周”、“欢乐五六日”、“郑银十二时辰”三大信用卡消费品牌，致力于提升客户用卡体验，并荣获“卓越数字金融大赛数字产品金奖”、“数字普惠金奖”，以及年度“最佳信用卡场景建设奖”；新发行濮阳及许昌城市主题信用卡、地铁主题信用卡、2024年万事兴龍信用卡；报告期内，本行信用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70亿元，交易金额人民币198.05亿元，线上交易金额人民币44.52亿元，较上年增长28.48%。

4.2.2 融资管家

报告期内，本行牢牢坚持“立足地方经济，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市场定位，通过落实扩大消费和减息延期政策部署、优化小微金融产品、科技赋能业务发展，不断提高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持续擦亮“融资管家”特色名片。

积极落实减息延期政策，助力小微企业减负纾困。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中国人民银行阶段性减息政策，向16,579笔普惠小微贷款实施阶段性减息人民币2,334.02万元；积极落实延期政策，通过展期、借新还旧等方式延期还本付息，报告期内累计实施人民币10.12亿元，余额人民币7.55亿元，新发放的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4.43%，较上年下降1.25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持续降低。

持续优化小微金融产品，扩大小微金融服务半径。报告期内，新上线政策性科创e贷、企采贷、订货贷、万邦经营贷等产品，迭代优化普惠小微重点产品房e融、助业贷、E采贷、E税融、创业担保贷等产品，通过不断优化产品服务，健全普惠金融专业化经营管理；积极参与线下金融服务港湾站点建设，2023年7月初牵

头启动“郑州银行普惠金融服务港湾建设”工作，让金融普之于众、惠之于民，截至报告期末已在分支机构建成普惠（科创）金融服务港湾21个。

全面加速数字金融布局，赋能小微金融提质增效。报告期内，本行通过构建多渠道服务流程、优化风控模型提升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市场规模及占有率；持续挖掘客户特征标签，不断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提升大数据精准风控能力，推动普惠小微贷款流程线上化、审批自动化，部分业务实现秒批秒贷，提升小微信贷高效性与便捷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人民币499.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人民币56.68亿元，增速12.80%，高于一般贷款增速约4.97个百分点；有贷款余额的普惠小微企业客户数68,144户，较年初增加1,388户。圆满完成“两增两控”监管指标。

4.2.3 财富管家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入践行“重拓展、深经营”的发展理念，不断丰富财富产品体系，持续强化财富管理能力，着力打造“郑好财富”品牌，努力做河南百姓财富保值增值的“财富管家”。

不断丰富财富产品矩阵。报告期内，本行从自营产品与代销产品两大方向，打造特色化财富管理产品体系，满足客户多样化投资理财需求；建立并迭代产品筛选机制，不断优化产品评价体系，持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建立财富产品策略研发服务流程，深度研究大类资产投资机会，与客户需求及产品体系建设有机结合，不断提升客户投资理财体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梧桐”理财已建立零钱管理、稳健投资、投资增益等产品品类，并针对代发客户、新客户、新市民等客群发行专属理财产品；在代销产品方面，已与多家头部公募基金、券商资管、保险公司、银行理财子公司合作，上架并建立较为完善的代销财富产品矩阵，可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资理财和风险保障需求。

持续强化财富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本行重塑投资理念，在市场震荡的环境下，不断提高投研能力、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稳定且具有竞争力的理财服务；做好客户陪伴，全面加强净值波动相关的投资者教育工作，引导长期投资，促进资产端与资金端有效对接；强化售后服务，综合市场及产品运作情况，持续为客户提供市场资讯和产品相关介绍，做好客户服务，解决客户疑问，提升客户体验。

报告期内，本行获得多个外部权威评价机构奖项，主要包括普益财富颁发的“年度发展潜力财富管理银行奖”及“卓越投资回报银行奖”，财视中国颁发的“杰出证券合作机构·介甫奖”，联合智评颁发的“金蟾奖—理财收益先锋奖”，金牛奖“5星固定收益类产品”等荣誉。截至报告期末，财富类金融资产规模人民币494.91亿元。

4.2.4 乡村管家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通过优化乡村金融服务渠道、提升乡村金融服务体验，全面提升乡村振兴专业服务能力，更好打造“乡村管家”，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优化乡村金融服务渠道。报告期内，本行不断改善乡村金融服务设施，设立农村普惠金融支付服务点，围绕农村居民衣食住行、医疗娱乐等非金融场景，开展“惠农站点+”场景建设；全面推广手机银行乡村振兴版，运用远程视频客服、智能语音助手、智能搜索等工具，为农村居民提供个性化推荐、智能语音识别等服务。

提升乡村金融服务体验。报告期内，本行加大乡村振兴主题借记卡发卡力度，采取“5减免”政策，叠加银联主题卡权益，不定期开展多种涉农专属活动惠及农村居民；加强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政策宣传，面向农村留守群体，重点普及反假货币、拒绝非法集资、防范电信诈骗等金融知识；主动关注农村客群薄弱知识群体，推送征信宣传、防范电信诈骗、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等知识与政策，逐步弥合农村地区“数字鸿沟”。报告期内，本行荣获“介甫奖·卓越社会责任零售银行奖”、“出彩中原·2023年度助力乡村振兴卓越机构”称号。

4.3 金融市场业务

4.3.1 货币市场交易

2023年，我国处于提速换挡的新时期。面对国外地缘政治危机不断、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国内诸多风险因素冲击、市场信心尚未全面修复，我国经济在持续承压中实现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全年货币政策维持宽松基调呵护市场流动性，保持稳健的同时更加精准有力，资金利率水平相对平稳，围绕政策利率上下波动。我行加强市场研判分析，多措并举优化负债结构，控制融资成本，积极传导财政及货币政策，多渠道确保流动性平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人民币181.61亿元，占本行资产总额的2.88%。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以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人民币726.86亿元，占本行负债总额的12.61%。

4.3.2 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投资

2023年，债券市场多空因素交织发酵，整体走出修复行情。国际局势变乱交织、地缘政治冲突延宕激发全球市场避险情绪，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国内经济恢复仍面临挑战，诸多因素下市场做多情绪浓烈。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协同发力，亦对债市形成有力支撑，推动债市收益率震荡下行，超出市场预期。本行聚焦市场走势，持续增强投研能力，推进债券业务、投资业务的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加强境内外联动，扩展同业借款业务，增厚投资收益。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投资债券、信托计划项下投资产品、证券公司管理的投资产品以及其他证券类金融资产总额人民币1,885.1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34.58亿元，增幅1.87%，其中，本行债券投资总额人民币1,181.86亿元，同比增长16.00%；信托计划项下投资产品及证券公司管理的投资产品人民币684.08亿元，同比下降7.53%。

5 未来展望

2024年，本行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深入推进核心业务转型，向“区域特色精品银行”战略愿景踔厉奋发，围绕发展大局，不遗余力服务地方经济，加快推动改革创新，走好新时代高质量发展长征路。

一是持续提升治理管理能力。开展战略发展规划中期调整，立足本土开展特色经营，全力打造内生动力。补选相关党委成员与董、监事双向任职，做好董、监事会换届。启动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和定增计划，加大资本补充。制定子公司管理操作流程，统一预算考核，规范薪酬管理，加强集团管理。

二是坚定不移服务实体经济。持续提升政治站位，坚决贯彻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全力助力绿色、普惠、先进制造业、科创、民营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及高质量发展战略”“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城市建设”等各项国家和省市战略部署，大力支持全省“三个一批”等重点建设项目，助力省市七大产业集群和“28+20”产业链现代化建设和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为区域经济稳定健康发展注入更多金融活水。

三是聚焦重点领域。以政策性科创金融为引领，持续完善运营机制、加强科创产品创新、提升风险管控能力、打造特色运营模式，推动金融资源更多投向实体经济和创新领域，为科技型企业提供更为精准、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聚焦社区金融服务，坚守“金融为民”本色，打通金融服务的“最后一公里”，不断创新本土化、特色化的金融服务产品，持续提升金融服务的便利性和可得性，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